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“一书四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

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何安国

编制时间：二〇一五年七月一十六日

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

一、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 请 用地单位	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		株洲市 2013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三十二			
申 请 用地面积		10.9174	新增建设用地		9.6887
土 地 利 用 现 状	权 属 和 地 类		合 计	其 中	
	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 计		10.9174	1.3492	9.5682
	(一) 农用地		9.6887	1.3492	8.3395
	其 中	耕 地	2.7982		2.7982
		园 地	0.2434		0.2434
		林 地	4.9011		4.9011
		草 地			
		其他农用地	1.746	1.3492	0.3968
	(二) 建设用地		1.2287		1.2287
	(三) 未利用地				
圈 内 分 批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	拟开发地块、项目名称或编号		规划用途		用地面积
	庆云储备地块		住宅用地		6.9009
	株渌路储备地块		住宅用地		4.0165

续二

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	(公章)			
	主管领导 (签字)		日期	
市（州）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	 (公章)			
	主管领导 (签字)		日期	
市（州）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	 (公章)			
	主管领导 (签字)		日期	
备 注				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农 用 地		9.6887	1.3492	8.3395	
其中：耕地		2.7982		2.7982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
符 合 规 划			需 调 整 规 划		
规 划 级 别	国家 级		规 划 级 别	国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√		市 级	
	县 级			县 级	
	乡 级			乡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	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结转计划指标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	
		9.6887	2.7982		
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，请予以说明：					

填表人：

土 地 征 收 方 案

(使用国有土地方案)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/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收（使用）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	乡（镇）		芦淞区龙泉街道办事处				
			村（农场）		早禾坪村、芦淞区国有资产管理局鱼苗良种场				
权属情况									
征地 补偿 费用 标准 （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）	地 类			面积	区片等级	地类系数	补偿标准	金额	
	一级类	二级类	权属性质						
	农用地	01	012	水浇地	0.1843	1	1.0	108.00	19.9044
		01	013	旱地	0.7866	1	0.8	86.40	67.9622
		01	011	水田	1.8273	1	1.0	108.00	197.3484
		02	023	园地	0.2434	1	0.8	86.40	21.0297
		03	031	有林地	4.9011	1	0.6	64.80	317.5913
		10	104	农村道路	0.0632	1	1.0	108.00	6.8256
		11	114	坑塘水面	0.2355	1	1.0	108.00	25.4340
		11	117	沟渠	0.0981	1	1.0	108.00	10.5948
		12	122	设施农用地	1.3492	1	1.0	108.00	145.7136
	建设用地	07	072	农村宅基地	1.2287	1	1.0	108.00	132.6996
	未利用地								

续一

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偿费	25.6600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8125.0500		
	各类土地补偿费	945.1037		
补偿总费用		9095.8137	费用综合标准	833.1484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131 人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	98 人
安 置 途 径	货币安置			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农业安置	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	社会保险安置	131 人		
	留地安置	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		
备注				

填表人：

补充耕地方案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株洲市人民政府（株洲市 2013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三十二）		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		√				
	自行补充									
补充耕地途径	☐ 占水田补水田 ☒ 占旱地补旱地 ☒ 占水田补改结合									
占用耕地地类	水田（公顷）			旱地（公顷）			水浇地（公顷）			
	1.8273			0.7866			0.1843			
占用耕地质量等级	1 等	2 等	3 等	6 等	7 等	15 等	平均质量等 别			
				2.7982			6 等			
补充耕地项目情况	项目编号		项目名称		地类	抵扣面积	质量等 别	平均质量等 别		
	43022320130019		攸县菜花坪镇芷陂村黄兴组土地开发项目		旱地	2.7982	8 等	8 等		
改造水田项目情况	项目名称		改造水田面积	改造前质量等别	改造后质量等别	提高质量等 别	平均提高质量等别			
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	收费标准		水田：1.8273 公顷*36 万元/公顷=65.7828 万元 旱地：0.9709 公顷*24 万元/公顷=23.3016 万元							
	缴纳金额		89.0844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项目	预算编号			预 计 新增耕地	地类		完成年度			
					水田	旱地				

填报说明：“补充耕地途径”栏中，根据实际情况填报，可是一种途径，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；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，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。